

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编制而成，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银川市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yinchuan.gov.cn>）和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网站（<http://gjj.yinchuan.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办公室联系。地址：银川市金凤区宁安北街 177 号市民大厅 D3 区（邮编：750001，电话：0951-5555997, 0951-5555989；传真：0951-5555997）。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按照银川市政府对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具体实施要求，在市政务公开办的正确指导下，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不断丰富政务公开形式和载体，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方面

以“五公开”为重点，加大主动公开力度。针对住房公积金政务公开工作作出全面部署。

一是基础信息公开。及时修订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机构职责、部门文件、公告公示、计划总结等基础信息。

二是决策公开。年初，召开银川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会议，来自行政事业单位、企业等的委员对《全面推行二手住房公积金贷款新流程》《关于妥善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实施住房公积金阶段性支持政策的通知》等8个住房公积金议题进行了审议，提高政策制定的针对性和实用性。所制定的政策性文件及时在网上公布。

三是管理公开。畅通投诉举报、意见反馈渠道，设置意见箱，网上征集，政策咨询等多种渠道了解群众意见，提高社会监管力度。

四是服务公开。在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网站及宁夏政务服务网上公布办事指南、办事事项、办事流程，实现了“一站式”办理。大力推进“一网通办”“全程网办”，住房公积金缴存和退休提取等事项实现了全程网办，方便职工办事。



五是执行和结果公开。主动公开重大决策、重要政策落实情况，将年度工作报告及时在网上公开。严格落实市政府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要求，重点公开了部门财政预决算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2020年，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未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继续落实政务信息管理要求，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加强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把好政治关、政策关、文字关，将应主动公开的政务信息及政策文件及时在网站发布。2020年，共发布信息339篇。加强政策解读，发布《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行政执法事项清单》等五项清单、《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实施细则》《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实施细则》《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行政执法公示实施细则》等政策法规类文件12件。



部门文件	标题	文号	发布日期
- 政策解读	关于陈沛等同志试用期满正式任职的通知	银公积金党发〔2020〕20号	2020-12-11
- 重点工作	关于王少萍等同志试用期满正式任职的通知	银公积金党发〔2020〕14号	2020-10-14
- “双随机一公开”	关于防范套取住房公积金有关问题的通知	银公积金发〔2020〕45号	2020-09-30
- 规划计划工作总结	关于做好2020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核定工作的通知	银公积金发〔2020〕65号	2020-08-18
	关于清理住房公积金系统内单位职工封存账户的通知	银公积金发〔2020〕64号	2020-08-18
	中共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党组关于调整领导班子成员分管工作的通知	银公积金党发〔2020〕8号	2020-08-10
	2020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上限公告	银公积金发〔2020〕51号	2020-07-07
	中共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党组关于调整领导班子成员分管工作的通知	银公积金党发〔2020〕2号	2020-04-17
	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关于妥善应对新冠肺炎疫情落实住房公积金阶段性支持政策的实施办法	银公积金发〔2020〕11号	2020-03-16
	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关于开展干部“下基层”活动的通知	银公积金发〔2019〕63号	2019-09-13
	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关于印发《周工作例会制度》的通知	银公积金发〔2019〕62号	2019-09-10

（四）平台建设方面

2020年，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充分利用新媒体推动政府信息公开渠道，通过门户网站、微信、微博和政民互动平台，及时、便捷地为社会公众提供政府信息。积极答复处理“12345”政府热线等渠道开展政策解读、回应社会关切

情况。收到“12345”热线 172 条，市民大厅服务质量“好差评”转办 33 件，市委督查室、信访局转办 4 件，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网站政策咨询 53 条，微博“@银川住房公积金”收到咨询建议 209 条，银川市政民互动平台受理咨询投诉 21 条，已全部按时答复，有效解决了广大群众反映的各类问题，并得到公众满意的答复。



对信息平台栏目重新进行调整，符合政务公开要求。在银川市民大厅D3厅设置了政府信息查阅点，配备相应的查询设备。积极开展政策宣传活动，走进社区、园区、走进企业提高宣传频率、丰富宣传形式，常态化广泛宣传住房公积金政策，使住房公积金政策不断向各行各业职工普及。



在市民大厅D3办事大厅、各分中心办事大厅、中心网站、报刊、微信公众号、i银川APP、电视等媒体上开展广泛宣传，提升公积金的知晓率。



（五）监督保障方面

不断完善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推进行政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确保在规定的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内，及时发布、更新、修正信息，把各项工作落实到各处室，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效开展。认真贯彻执行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信息报送制度，确保政务公开信息内容充实，保质保量。

贯彻执行信息公开发布审核制度，根据“谁主管、谁产生、谁负责”的公开原则，落实政府信息公开责任单位，形成了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各处室、分中心、办事处配合抓的工作机制。

围绕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工作重点，把群众最关心的问题列为重点公开内容，进行多式样、多渠道、多层次的公开。根据新修订的《条例》，修订规范了《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政务公开基本目录》，及时、准确公开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行政行为和服务事项，进一步推进政务公

开工作创新。积极参加全市政务公开工作培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能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5	317.66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科研	社会	法律	其他	

		人	企业	机构	公益组织	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	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在信息公开工作中取得了一些进展，但与市政府的要求相比，还存在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新修订条款学习还不够全面；二是对完成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内容的时效性和准确性还有待加强；三是信息公开工作教育培训需要进一步加强。

2021年，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将严格按照国家和自治区、市政务公开办的要求，进一步提高认识、强化措施，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信息公开，扩宽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的深度和广度，提升住房公积金服务水平。

一是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学习和培训。积极参加市政府组织的政务公开培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能力，加大对部门人员信息公开能力培养，增强政务公开意识。

二是扎实做好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切实抓好涉及群

众切身利益和群众关心的事项公开，主要是住房公积金政策、财政资金预决算公开、专项资金公开、行政处罚事项公开等。

三是强化政务新媒体管理。充分利用新媒体特点，强化政务微博公开，发挥微博微信宣传互动作用，方便群众参与了解公积金工作，更好的服务群众。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0年1月18日